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ngerTango Inc.

指尖悅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0)

**委任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動；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動；及
授權代表變動**

委任執行董事

指尖悅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陳文鋒博士(「陳博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陳博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陳博士，36歲，於二零一七年取得英國企業家學會的工商管理研究生文憑、於二零一六年取得愛爾蘭溫布爾大學的工商管理博士學位，以及於二零一一年取得英國牛津大學的法律實務深造文憑。彼於二零零七年畢業於倫敦大學，取得法律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六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文學士學位(主修商業研究)。陳博士目前為英國企業家學會院士及英國執業特許律政人員律師。陳博士曾為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人，現為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發牌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法團的主要股東。陳博士為一名在香港及中華

人民共和國(「中國」)擁有業務及投資的商人。陳博士在中港兩地的企業融資及法律與金融服務領域均具有豐富經驗，曾參與多項併購交易及首次公開發售。陳博士目前擔任倍博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31)的執行董事兼聯席主席，該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陳博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起為期三年，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服務協議，陳博士將有權收取酬金每年240,000港元，乃經董事會參考其經驗、職務及職責以及當前市場水平後釐定。根據組織章程細則，陳博士須留任直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而彼符合資格於會上膺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博士已確認，於本公告日期，彼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聯交所及／或海外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或任何其他重大委任及專業資格。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亦無於本集團出任其他主要職位，且並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關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規定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委任陳博士的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陳博士加入董事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動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隋鵬達先生(「隋先生」)因其他業務而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隋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衷心感謝隋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江輝輝先生（「江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江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江先生，39歲，於二零零五年取得中央蘭開夏大學的工程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七年取得悉尼科技大學的工程學碩士學位。江先生於金融、投資基金管理以及傳媒及娛樂相關業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江先生現為一間位於中國北京的資產管理公司的總經理，負責管理該公司的整體營運。江先生亦為一間位於中國北京的影視製作公司的管理顧問，負責識別該公司的問題及制定計劃提升表現。

本公司已與江先生訂立委任函，由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起為期三年，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委任函，江先生將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200,000港元，乃經董事會參考其經驗、職務及職責以及當前市場水平後釐定。根據組織章程細則，陳博士須留任直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而彼符合資格於會上膺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江先生已確認，於本公告日期，彼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聯交所及／或海外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或任何其他重大委任及專業資格。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亦無於本集團出任其他主要職位，且並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關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規定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江先生已確認，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標準。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委任江先生的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江先生加入董事會。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動

隨上述辭任及委任後，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起生效的董事委員會成員變動如下：

1. 陳博士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2. 隋先生不再出任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及
3. 江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授權代表變動

董事會謹此宣佈，劉傑先生(「劉先生」)不再出任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本公司的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起生效。董事會欣然宣佈，陳文鋒博士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以取代劉先生，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指尖悅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劉傑

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州，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傑先生及陳文鋒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柳建華博士、郭靜門先生及江輝輝先生。